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金花制药厂

草堂项目实验室培养箱和干燥箱招标项目

一、项目名称：草堂项目实验室培养箱和干燥箱招标项目。

二、采购单位：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

三、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四、项目概况：金花制药新建项目中实验室采购国产品牌培养箱 9 台（生化培养箱 7 台、普通培养箱 2 台）、干燥箱 1 台（电热鼓风干燥箱 1 台、减压真空干燥箱 1 台），可实现多设备有线/无线串联，电脑终端及手机 APP 或公众号显示温度运行数据和异常报警，项目包含电脑、打印机、硬件和软件等集成大验证。

五、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3 条的规定。

2. 资质要求：

所有资质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投标人须为企业的须提供营业执照；

(2) 供应商应有 5 年以上的行业资历，注册资金 200 万以上，且具有同类产品合格业绩工程。

(3) 提供法人代表的授权委托书。

(4) 生产商授权书。如为经销商投标需提供由生产商给在授权书及经销商授权委托书。

(5) 专利证书（如有）。

(6) 其他相关资质证书。

2. 财务各要求：

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须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1 年度-2022 年度至少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提供由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原件。

4. 业绩要求:

近三年(2020年~至今)具有5家与本项目类似的项目业绩,需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或设备进场人公章。

5. 信誉要求: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近三年企业和法定代表人无行政处罚记录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在上述网站的查询结果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加相关失信记录截图,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其他要求:

- (1) 提供本项目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完税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依法纳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 提供本项目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社保的完税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提供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
-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投标人须出具声明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定标方式: 综合评分法

七、**投标报名截止时间: 2024年01月12日下午17:00** 投标企业需将以上为《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所列的资质类报名资料(附投标企业联系人、联系方式的信息,所有资料应加盖企业公章,并在有效期内),扫描件发至邮箱 xz@ginwa.com.cn (请邮件主题备注: 投标项目、公司名称、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八、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 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资格预审通过后,投标人须将投标保证金5000.00元(以款到指定账户为准,备注: 某某项目实验室改善施工标段招标项目),否则,其投标资格将被拒绝(请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在开标前将原件发至邮箱 xz@ginwa.com.cn)。

2、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

名称：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市南大街支行

账号：61001862500052500335

九、招标人联系方式：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三路财富中心三期40层

招标文件技术咨询人/电话：张晓明/16619897685

招标事项答疑人/电话：赵雯倩/15592090978

监督电话：马先生/18110929888 崔先生/15501062630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

2024年01月08日

61019903519